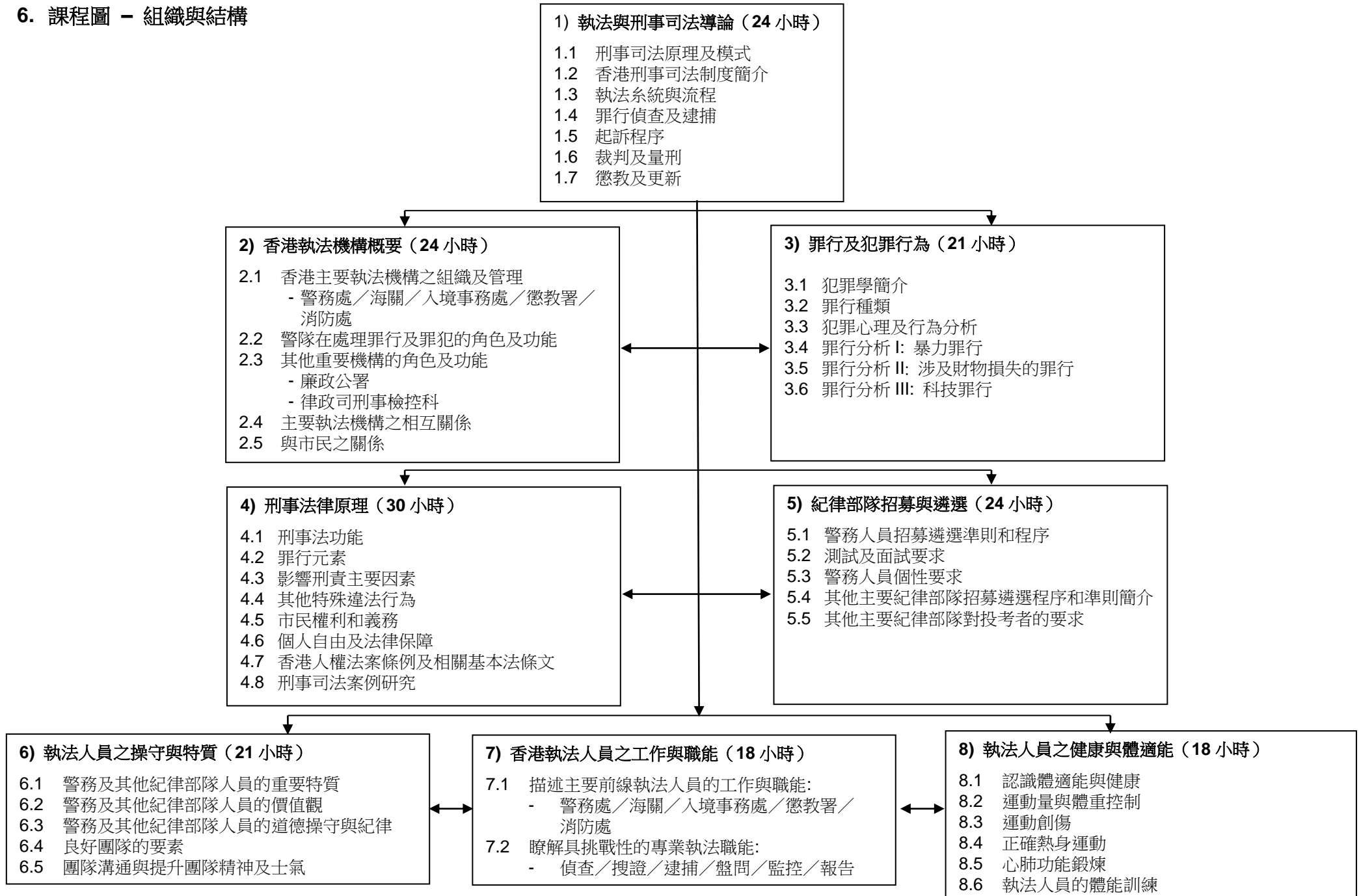


應用學習（高中課程）

2020-22 學年

項目	內容
1. 科目名稱	香港執法實務
2. 課程提供機構	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
3. 學習範疇／課程組別	商業、管理及法律／法律學
4. 教學語言	中文或英文
5. 學習成果	<p>完成本科目後，學生應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描述罪行元素、香港刑事法和刑事司法制度的要點，及市民權利和義務； (2) 闡述香港各執法機構的角色、工作、功能和相互關係及對社會持續發展的重要性； (3) 應用刑事司法原理以評價執法工作； (4) 闡述香港警務處及其他紀律部隊的工作要求、職責、特質、體能健康鍛練、道德操守和價值觀；及 (5) 提升相關範疇之升學及就業發展所需的自我認知。

6. 課程圖 – 組織與結構



7. 情境

- 有關升學及職業發展路向的資訊有助提升學生對應用學習課程相關行業及發展機會的了解。在升學及就業方面，成功完成應用學習課程的學生仍須符合有關機構的入學或入職要求。
- 應用學習課程在升學及就業的資歷認可，由個別院校及機構自行決定。教育局和應用學習課程提供機構將繼續尋求有關的資歷認可，以便完成應用學習課程的學生為升學及就業作好準備。

